

证券代码：874419

证券简称：振华海科

主办券商：世纪证券

## 江苏振华海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公开转让说明书》更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更正事项概况

江苏振华海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江苏振华海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开转让说明书》”）。根据信息披露相关要求，对已披露的《公开转让说明书》部分内容进行更正，补充了公司在建工程截至 2024 年末的最新进展情况。

### 二、本次更正涉及的主要内容

本次具体更正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开转让说明书（更正后）》。本次更正的主要内容位置如下表所示：

《公开转让说明书》章节及具体位置	更正的内容
“第四节公司财务”之“七、资产质量分析”之“(二)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”之“9、在建工程”	补充了公司在建工程截至 2024 年末的最新进展情况

本次更正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“公司原计划新厂房截至 2024 年末合计投资约 2.1 亿元，其中房屋建筑物约 1.9 亿元，机器设备约 0.2 亿元。截至 2024 年末，公司未经审计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1,147.48 万元，其中机器设备类为 1,928.96 万元，房屋建筑物类为 9,218.52 万元。投资进度未达预期主要系公司综合考虑资金需求和投入进度、生产能力、资本市场运作规划等因素，放缓了项目的投建进度，暂时只进行了

生产性用房的建设，非生产性用房尚未开始动工。”

### 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内容更正外，《公开转让说明书》(更正后)中的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。

本公告与《公开转让说明书》(更正后)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。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江苏振华海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25年3月5日